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陈杰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陈杰女士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其以自有资金于2022年5月30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800股，现将相关增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具体情况

姓名	职务	增持日期	成交均价 (元/股)	成交金额 (元)	本次增持前持股		本次增 持股数 (股)	本次增持后持股	
					持股数 量(股)	持股比 例(%)		持股数 量(股)	持股比 例(%)
陈杰	独立 董事	2022年5 月30日	24.27	43,680.00	0	0	1,800	1,800	0.0016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陈杰女士承诺在本次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

股票。

3、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陈杰女士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日